

招标文件修改通知

编号：01

各投标人：

经研究，对《徐州市区积水点治理工程-民祥园路出水口改造工程》（合同编号：SQJSD-MXYL）招标文件，作如下修改：

1、投标须知前附表 1.3.2 计划工期中的“节点工期”修改为：2023 年 5 月底具备通水条件。

请投标单位收到此通知后，速将回执签章后发邮件至 ty83700706@126.com。

招标代理机构：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3 年 3 月 30 日



回 执

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发布的《徐州市区积水点治理工程-民祥园路出水口改造工程》（合同编号：SQJSD-MXYL）招标文件（修改通知 01 号，共 1 页）已收悉，我单位已理解其内容含义，并将此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予以接受和响应。

特此确认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（填写）：_____

投标单位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 盖公章 _____

年 月 日